

关于做好端午节期间新媒体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端午节将至，为保证假期内各团属新媒体平台平稳运行，现作以下四点工作提示。

一、明确管理责任。严格按照“谁建设谁负责，谁主管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团属新媒体平台实行归口管理，明确学院团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，规范程序、细化分工、责任到人。坚决杜绝违规发布内容、信息不实、时效不及以及公号私用等问题，做到守岗有责、守岗尽责。

二、严格审校编发。严格执行“先审后发”制度，贯彻落实编发工作制度，确立值班编辑审稿制，严格把关政治立场。终审负责人对稿件的政治导向、社会效应以及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法规作出判断。

三、做好意识形态工作。各学院团委要高度关注假期学生思想动态，积极稳妥地为在校学生开展具有思想性、文化性的校园活动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增强网络舆情敏感意识，密切关注相关舆情动态，在发布重要信息或开展重大网络活动前，做好网络舆情应急预案。如发生相关网络舆情，应第一时间及时上报，并按照分级响应、协调联动原则，做到及时高效处置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

四、加强管理人员队伍建设。学院团属新媒体平台账号管理人员必须政治可靠、素质过硬，能够严格执行安全保密制度。各学院团委应当积极发挥“先锋计划”“经纬计划”“青马工程”学员等团学骨干的作用，进一步充实团属新媒体理人员队伍。同时，对管理人员加强思想理论和实操经验培训，不断提升新媒体运营水平和网络舆情研判处置能力。

团委

2021年6月11日